



我的天使恋人

她以为她是守护他的天使
其实她错了
他才是她的天使

鱼一一 著



麦林爱情
mailinaiqing

年度极致纯爱巨作

虽然没见过上帝，但是的确遇到了

最美的天使，只为爱的人落泪。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我的天使恋人

WO DE TIANSHI LIANREN

鱼一一♥著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的天使恋人 / 鱼一一著. —南宁: 广西人民出版社, 2011. 8

ISBN 978-7-219-07383-4

I. ①我… II. ①鱼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11027 号

监 制 彭庆国
策划编辑 罗敏超
责任编辑 罗敏超
责任校对 林晓明
版式设计 李宗励
美术编辑 王 霞
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

出版发行	广西人民出版社
社 址	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
邮 编	530028
网 址	http://www.gxp-ph.cn
印 刷	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710mm×990mm 1/16
印 张	16
字 数	210 千字
版 次	2011 年 8 月 第 1 版
印 次	2011 年 8 月 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219-07383-4/I · 1382
定 价	25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

目录

第一章 前世的那个冤家 / 001

这就是我的男朋友，邓学安，我前世的冤家，他是除我爸之外我认识的第一位男性，自我会走路起就开始跟在他后面屁颠屁颠跑了。在我还不知道男女有别的时候就被他骗去了初吻，在我还不知道情为何物时，就莫名其妙成了他的女朋友。

第二章 那群永不疲惫的妖精 / 015

灯光暗了下来，我抬头一看，只见一束白光投到舞台中央，那里坐着一个单薄的人影，手中抱着一把古典吉他，就只这么一个画面，周围便安静了下来。指尖轻拨，清新悦耳的旋律随即流淌而出。

第三章 肆意挥霍的青春年华 / 029

我不是圣人，所以总有被浪漫冲昏头脑的时刻，于是对乐器一窍不通的我，决定浪漫一回，学首钢琴曲送给邓学安。我当时想得特美，想着他在听完之后肯定感动得一塌糊涂，跪下来亲吻我的脚指头也说不定。

第四章 有你相伴的那个冬日 / 054

他在我旁边坐下，把我抱在怀里，完全忘了我们还在冷战之中，他说：“孙同学，其实你不说话的时候还是蛮可爱的，你要是再乖一点就好了，我就能娶你回家了。”

第五章 生命里漫长的意外 / 083

有的时候，你真的不得不相信命中注定，就好像在我打算今后再也不见周宁的时候，突然就冒出这么一出，让我不得不再去找他。有的时候好端端的生活，偏偏就像是假的一样，怎么刺激怎么来，让你不妥协都不行。

第六章 飘雪的哈尔滨圣诞夜 / 117

面前站着的这个，还是不是那个我一直依赖着的人？还是不是那个从小与我一块儿长大，一起生活了将近二十年的人，还是不是那个上一秒还对我有说有笑，仿佛全世界的财富摆在他眼前他也会毫不犹豫选择我的那个人？

第七章 当爱已成往事 / 135

我就只是那么看着他孱弱的背影，越来越远，越来越模糊，仿佛正渐渐地离我而去。我就那么看着他，想着他再也无法对我说出曾经的那些动听的情话，那些撒娇，那些贫嘴，想着再也无法从这个人的口中听到他想娶我。

第八章 还给你的天长地久 / 160

我停止了乱弹，凭着记忆弹出了那首久违的《Longer》，不可思议的是，这次我竟然一个键也没弹错，只是似乎没有人欣赏。邓学安背对着我们，低头躬腰，自始至终不发一语，直到我弹完了曲子，我说了一句：滚吧。他才缓缓推门出去。

第九章 相见时难别亦难 / 178

你把邓学安说得那么坏，他肯定不会为你哭了，我刚看见那个人眼睛红红的，像是哭了。

第十章 四个人的幸福生活 / 202

岁月的车轮不顾我们的抱怨、挽留，浩浩荡荡、毫无眷恋地往前碾去，把我们这些只会兴风作浪的小虾小蟹碾得粉碎，我知道总有一天，我们都会被它当成下酒菜的。

第十一章 我柔弱的太阳 / 217

一切就像过去的那二十年一样，并没有多少的改变，除了他不再闲着没事老找我碴，我也不再有事没事就踹他两脚，以前做梦都想达成的两个人的和平相处，现在唾手可得了，却更像烫手山芋一样，弃之唯恐不及。我们都知道，尽头已经到了。

第十二章 送给天使的礼物 / 240

他纯洁得就像是迷路来到人间的天使，容不得一丝世俗的侵蚀；他永远只会对我说，“我爱你是我的事，所以你不需要在意”。他永远只会对我说，“你不需要爱我，你只需要爱你自己就好”。

后 记 / 246



第一章 前世的那个冤家

这就是我的男朋友，邓学安，我前世的冤家，他是除我爸之外我认识的第一位男性，自我会走路起就开始跟在他后面屁颠屁颠跑了。在我还不知道男女有别的时候就被他骗去了初吻，在我还不知道情为何物时，就莫名其妙成了他的女朋友。



都说女儿跟老爸上辈子是情人，那女儿跟老妈呢？难不成是前世的冤家？

历来一山不容二虎，两个女人相处，实在需要一些技巧，特别是像我这种出生在“女权主义”家庭中的孩子，想过点安生日子，还真是门艺术。老妈是家里的“武则天”，从来说一不二，在她的严格要求与严厉监督下，我想睡个懒觉？那是天方夜谭！

再说，老妈是个戏曲迷，每天早上吊嗓子是必修之课，我想不管是谁听到这种“发聋振聩”的声音，肯定是想再多睡一秒都难，我估计这也是我从小就睡眠不足而一直爱赖床的原因。不是我忘本，听不得这些国粹，正所谓“爱之深恨之切”，外人是无法理解一个从小到大被这“震天动地”的声音打破美梦的人的痛苦。也许你会说，既然是从小听到大的，耳濡目染，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，早该被同化了才对啊。可事实偏偏相反，从小我便是一个反叛心理极强的人，从来不知同化为何物，只知道恨意一天天累积，罪恶也在一点点地滋生，而现在，恰是黎明前那个最黑暗的时刻。鲁迅先生说得好，不在沉默中爆发，就在沉默中灭亡。而我，注定了是无法爆发的，谁让对方是十九年前历尽千辛万苦把我生下来的母亲大人呢，我还不该做出什么大逆不道的事情。所以，继续沉默吧。

不过《Susan 说》和《霍元甲》流行那会儿，我算是借此狠狠地火了一把。那是声乐课上（天地良心，我是一点也不想选这倒霉的课，可不知道是哪个挨千刀的跟我说上这课的净是帅哥才子，我才破例一大早爬起来跑去排队选课，这才争到了一个名额），当从来没开过口的我煞有介事地唱了一段惊天地泣鬼神的《苏三起解》之后，那个高度近视的老师先是一阵抽搐，接着径直从讲台窜到我跟前，大叫一声：终于找到你了！瞧那阵势就跟无意间找到了自己失散多年的亲生女儿似的。我顿感不妙，可为时已晚，当他睁大他那双可以忽略不计的小眼睛，围着我整整绕了几个大圈之后，终于认出了我就是那天开学典礼上带头嘘他的人，虽然从头到尾我都顶着打死不承认的态度。这下好了，对方上课也不顾了，拽着我直接去了教务处。为此我被我们那脸上长满青春痘的辅导员老师批评了整整一上午，还被迫写了一篇一千多字的悔过书，想想就恨得牙痒痒。

算了，君子不提当年勇，过去的英雄事迹还是付诸轻风流水吧，于是，伴着老妈的锅碗瓢盆声，我哼着《穆桂英挂帅》风风火火地起床上“战场”去了。

刷牙洗脸之后，坐到饭桌前，我忍不住又要抱怨了：“怎么每天都是豆浆油条，再这么吃下去，我都要成油条了。我们家就这么穷吗，你留那么多钱给谁花啊，你可就我这么一个宝贝女儿，饿死了你找谁哭去！”

只听啪的一声，我顿时眼冒金星，天旋地转，不了解情况的，还以为地震了。

“你爱喝不喝，就你这德行，给你喝豆浆都嫌浪费。不喝更好，省了。”

我恨恨地甩了甩被她弄乱的头发，抢过她准备撤走的豆浆，一扎头猛灌，然后睁大眼瞪着她，恨恨地一大口一大口咬着油条，一副你能奈我何的流氓样。这是前一秒，因为她是背对着我，下一秒她转过来时我又变成情不自禁地满脸堆笑，一口讨好。



我说：“你看你，我随便说说的，你还当真了，我哪敢不尊重老妈您的劳动成果。其实多喝几口发现味道还是蛮不错的，虽是小摊上买的，却很有我孙家特色，不信您老尝尝？”

“少在我面前作秀了，你是我生的，你想什么我还能不知道你，就你那演技，大街上那些要饭的都比你专业。”

“是啊，大街上那些要饭的，吃的都比我好。”我愤愤不平地小声嘟囔。

“你说什么，你再说一遍试试，我看你真是想造反了！”她又抡起了她的铁勺。

真是的，年纪一大把了，耳力还这么好，我不认输都不行！

“没……没……”我抓紧最后一点时间，猛灌一口豆浆，拿上吃剩的半根油条，赶在“灭顶之灾”到来之前，躲进了房间。

“你有种就躲在里面一辈子也别出来。”她在外面大声嚷嚷。

听听，听听，这是什么话，一个快奔五十的老太太，竟然对她唯一的亲生女儿说出这样的话来，现在的电视剧呀，真是害死人。我是看在自己身在三楼的分上，要是七楼，我不跳下去摔死自己我都不姓孙了。

也不能说她“专权”，好歹是生我养我的亲妈不是！她是一幼儿园的园长，她所有的爱心都奉献给了那些六岁以下的小屁孩，这可都是些没法跟他们讲道理的主儿，她有火不能对着他们撒，就只能带回家了，因此她偶尔对我少了些耐心，也是可以原谅的。我虽偶尔受了些委屈，就权当是为祖国未来花朵的健康成长作贡献了。

兴许是受老妈遗传，在某些时候，我算是一个比较暴躁的人，虽然我一直不愿承认。在家里，如果老妈是“武则天”，那我则是那狐假虎威的“太平公主”，而老爸一般是不参与发表任何意见的，每当遇到重大问题争执不休需要投票解决的时候，他总是弃权，因为他谁也不敢得罪，虽然他有着一个很给力很性感的职业（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，并一直引以为豪）——柔道馆的教练。

“小妹，怎么还没起床呀……”

“妈，你就不能饶我一次吗，你就忍心看到你风华绝代的美丽女儿就这么英年早逝吗？”我揉搓着头发，扶墙一脸委屈地问。

话一出口我就后悔了，老妈鄙视的眼神就一直盯着我那么来回打量，仿佛眼前站着的不是她女儿，而是一只还没进化好的大猩猩。你不是我，无法理解这是多么伤人自尊，碰上一脸皮厚的人也就算了，可我是出了名的薄脸皮。

她一边看着我，一边不停地摇头，说：“女儿啊，你从来都不照镜子的吗？我也纳闷了，是不是医院搞错了，我怎么就生了你这么一个小女儿。”

我气到内伤，做心痛状，这样的话，不该是我说出来才比较妥当吗？

“别装了，赶紧回屋收拾收拾去吧，今天你开学。”她瞟了我一眼，很是不甘心地摇摇头，似是触到了伤心处，要去角落里抹会儿泪。

“开学？有没有搞错！”我一看日历，的确确，九月一号，难怪我怎么一大清早就感觉世界末日似的，头上的空气压得我直想往地上赖。可怜我的暑假，两个多月，六十多天，就这么不知不觉的，在我毫无防备之下，趁我还未来得及反应过来之时，就这么静悄悄地过去了，我真是这个世界上最冤的人。

“你说你，怎么做的学生，自己开学还要别人提醒，国家建设要靠你，我们还不都得喝西北风去。”她看着我，一副恨铁不成钢的心痛模样。

“好说，中国十几亿的人口，少了我，垮不下去。倒是你老人家，怎么今天这么有闲情逸致，关心起我的学习来了？”我笑嘻嘻地问她。

“谁有空管你，小安过来跟我说的，现在在厨房帮我打下手呢！”她冲厨房的方向扬了扬头，样子很是得意。

“小安？邓学安？有没有搞错，早不跟我说。”我低声怒吼。总有一



天，在我还没把这老太太“气死”之前，就得先被她给气疯掉，那样可好了，如她所愿，一辈子再也逃不出她的手掌心。

就近找了面镜子，看到里面自己的模样，恨不得一头撞死。头发乱糟糟，眼睛浮肿，脸上有着数条睡痕，样子惨不忍睹。而穿着更是不敢恭维，棉质的睡衣经过一晚上的“蹂躏”已经变得皱皱巴巴，而且里面空空如也，虽然没什么可以露，但也正因如此，所以才感到寒碜啊……难怪老妈的眼神那么鄙夷，连我自己都要瞧不起自己，虽然你不能要求我睡觉的时候还穿着晚礼服，但这也不是我生活懒散的借口。意识到这一点的时候，我赶忙猫着腰，试图在进一步出丑之前溜回房间。只可惜还是晚了一步，邓学安已经从厨房出来了，一边甩着手上的水，一边饶有兴致地将我上下打量，眼神说不出的“淫荡”（在我的角度看来是如此）。

“你想干吗？”我一脸防备地看着他。

“没干吗，你以为我想干吗？就你现在这……”他右手托着下巴，一边瞟着把我上下打量，一边还直咂嘴摇头，典型恶霸调戏良家妇女的造型。

“你有什么意见？”我冲他翻了一个白眼，反正是被他看到了，索性大方起来，输了面子不要紧，气势不能输。

他耸耸肩，撇嘴摇头。

“你怎么来之前都不打个电话的，还有没有点礼貌？那么多年的书念哪里去了！”

“打过了，你手机关机。”他一脸的无辜。

好吧，因为过度沉迷于自我“堕落”之中，我总是故意忘记开机，“那我家的电话总是通的吧。”

“我打过了，阿姨叫我直接过来，没让我问你的意见。”这下变他扬着一脸的得意样。

就会拿老妈来压我，怎么我净碰见这种货色，这小子除了会讨好我

老爸老妈外，什么事也不会干。难怪我的命运如此悲惨，如此的遇人不淑，能不惨吗？

我还想说点什么，见老妈在旁边饶有兴致地挥舞着鸡毛掸子终究没敢说出口，只在心里暗暗地叫嚣，邓学安，有本事到学校你继续跟我贫，我倒要看看你有几个胆！

这就是我的男朋友，邓学安，我前世的另一个冤家，我估计他跟我老妈是约好了一起到今世找我寻仇来了。虽明知他是个祸害，却又甩不掉，没办法，他是除了我爸之外我认识的第一位男性，自我会走路起就开始跟在他后面屁颠屁颠跑了；在我还不知道男女有别的时候就被他骗去了初吻；在我还不知道情为何物时，就莫名其妙成了他的女朋友。用他的话说就是“睡”都在一起“睡”过了，想要赖也不行了。

每说到这时，任我上一秒再怎么威风凛凛，都会变得哑口无言，因为“事实”的确是这样。

我俩的爷爷是战友，那个年代一起同生死共患难过来的人，总是比亲兄弟还亲，据说我爷爷还救过他爷爷的命，所以关系铁得没话说。只可惜两人生了一堆臭小子，没法喜结良缘，这不，只好把希望寄托在了下下一代——我和邓学安身上。可怜在我还分不清性别美丑只会躲在我妈怀里吃奶的时候，邓学安就已流着鼻涕，叫我小媳妇了。

说他为什么会喜欢我，那才叫冤呢。因为念幼儿园的时候老妈是园里的老师，某种程度上我总是有些“特权”，好比我身上总有吃不完的糖果。而他，则是看中了我口袋里的糖果，才天天跟在我后面说喜欢我的。

而且那个时候他特别娇气，中午老不午睡，到处捣乱，弄得幼儿园里的小阿姨们哭笑不得，只好来找我妈。我妈为了息事宁人，只好带着我跟他一起睡，这才有了他一直挂在嘴边而我恨得上吊跳楼的“睡觉”一说。我妈一辈子精明透顶，估计唯一失算的就是这里，什么聘礼都没收就把女儿给卖了。而我却要因为她的一时心软，让邓学安抓住了



我的致命把柄，以致小半辈子都处在了“水深火热”之中。

在所有老师都在苦口婆心地劝说大家不要早恋的时候，我和邓学安依旧可以大摇大摆地手牵手在校园里瞎晃。有一次不知哪里新来的一老师搞不清状况，大骂我俩成何体统，我那时脸皮多薄啊，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行为是不对的，一委屈就哭着跑到邓爷爷那告状去了。这还了得，邓爷爷气得差点没把他多少年没碰的老土枪端出来把人给毙了，叫上我爷爷直接就去了校长那。后来那老师不得不向我道了歉，我到现在还记得他那表情，都能流出苦水来，估计当年窦娥也不过如此。我这人特心软，经年累月受老妈荼毒，总是见不得比我还苦的人，他一开口道歉，我的眼眶就红了，把他吓得不知如何是好，生怕再出什么事端。

其实我也就是随便一说，谁知邓爷爷那么较真，要不是我及时求情，还不得逼得那老师引咎辞职了。要是那样我的罪过可就大了，那么年轻的一小老师，怎么也是未来社会的栋梁啊，不过是为了贯彻校风，却惹来莫名其妙的麻烦，哪有这么倒霉的人？当然，这也不能怪邓爷爷，没办法，他是认准了我是他邓家孙媳妇，恨不得我跟邓学安马上就把天地给拜了证给领了他才安心，谁要敢挡道，唯有“死路一条”。

虽然我总是跟邓学安说，要有一天，我遇到一个比他有才，更帅还多金的人，一定把他给甩了，然而这么奢侈的事却从来没在我身上降临过。每当有人要对我有所表示的时候，就会有人跟他说我是邓学安的“女朋友”，就差没在我名字前冠上他的姓，直接叫我邓孙夏天了。如此一来大多数人都灰溜溜地跑了，偶尔有一两个执著的，这是我的说法，在邓学安口中就变成了不知死活，在见到了邓学安本人后也都知难而退了。

的确，在外人眼中，我是那种特别不知足的主，我一小女子何德何能，他邓学安又是如何的风度翩翩，我能攀上他，还有什么不满意的？只是他们不知道我的苦衷，从小到大，我正经认识的就他这么一个男的，转眼我都到了要注册的年纪了，再不趁这点时间多结识一些人，我怕我这一辈子都只能吊在这一棵树上。

要是邓学安对我真像旁人看上去那么温柔体贴我也就认了，都说旁观者清，可是旁观者却并不知道，他亲切英俊的外表下藏着的是怎样一颗恶毒的心，他哪里是把我当他的未来老婆对待，他根本是把我当成了他的免费保姆，自从遇上他，我的身心备受摧残，用千疮百孔来形容一点不为过。

好在我的生命力够顽强，我是不会这么轻易放弃的，纵使那个愿望是多么的渺茫，我也还是会充满希望，勇往直前。

学校还是得去的，文凭还是很重要的，按老妈的说法，她是不会给我置办什么嫁妆的，文凭是我将来唯一的嫁妆，嫁得好不好就看我自己的修行。不过她也别高兴太早，去了学校，也不过是换个地方“堕落”而已，能不能嫁出去还不一定。

受了老妈的委托，邓学安大发善心帮我收拾行李，没忙一会儿，他就开始抱怨，没办法，他就这德行。

“我都怀疑你搬这么多书回来，到底有没有翻开过？”

“翻没翻过不关你的事，也不是你能管得着的，你只要负责一本不落地帮我运到学校就对了。”我恶狠狠地回了他一句。

当我正在苦恼怎么把这么多的书弄回学校去的时候，邓学安就开着他老爷子的小车过来了，真是想不偷笑都难。事实正如邓学安所猜测的那样，这些书我的确从未翻开过，不辞辛苦地搬回来只是为了应付我那“首长”爷爷的定期检查，做做样子的。

要说我妈暴力，那跟我爷爷比起来，可就是小巫见大巫了。在爷爷面前我连屁也不敢轻易放一个，要多淑女有多淑女，要多文静有多文静，简直比孙子还孙子。后来一想不太对，我本来就是他孙女啊，如此只好改成比曾孙还曾孙。一句话，在我们家，爷爷就是玉皇大帝，他的话就是圣旨，他吼一声我们全家都要抖三抖。

可要光凭这些你就以为他是一个特严肃、特冷酷的人，那你就大错



特错了。说实在的，从小到大，我从未见爷爷发过火，要不是见他下棋时跟人红过脸，我还真以为他压根就是个没有脾气的人，而我之所以如此怕他，完全是受我老爸老妈的影响。在我刚听得懂人话的时候，老爸老妈就告诉我，不要得罪爷爷，爷爷说什么都要认真听着，什么都不用说光点头就好。可怜我那个时候才多大呀，哪里懂得这些，总以为他们口中的爷爷就是比老虎、豹子还凶猛的怪物，所以那个时候每当爷爷拎着一大袋子吃的喝的去我家看我的时候，我总是迫不及待地爬到他腿上去要糖，而每当他让我叫他爷爷的时候我都哭得稀里哗啦。正因如此，我到五岁的时候才学会叫爷爷，当时爷爷激动得真是，就差老泪纵横了。然而不幸的是，我对爷爷的这种恐惧一直保留到了现在，估计等到我八十岁的时候见到他还是要忍不住哆嗦，后来仔细一琢磨，我忍不住笑了出来，那个时候就算他还在，我也早就老得想不哆嗦都不行了。

其实我还算是蛮乐观向上的一个人，虽然由于老爸老妈的谎报军情我才有了这么一个心理障碍，我却从未怨恨过他们，毕竟他们也是迫于无奈，要是你也有这么一个在历史上拿枪比拿筷子还顺手，并且支付着你们家大部分开销的老爸，你也得哆嗦。

相反，我比较喜欢邓学安他爷爷，至少他从不逼我叫他爷爷这一点就让人松了一大口气。当我跟他说了我的“爷爷恐惧症”时，他笑得比我还欢，甚至还特别恩准我像我爷爷一样叫他老邓，为此我在邓学安面前炫耀了好一阵子，而他委屈得几个星期都没跟他爷爷说话。

从那以后，每当邓学安惹毛了我，我就会教导他说：小邓同志啊，你怎么这么不听话不招人喜欢啊，当心回家让老邓打你屁股。每次想到这里我都要忍不住笑出声来。

“我说孙夏天同学，你可不可以不要突然就跟中了邪似的在那傻笑，有一个我这么优秀的对象你就非得高兴成那样不可吗，含蓄你懂不懂？低调你懂不懂？！这是知道情况的还好，要是不知道的，还以为我成天带着一傻妹满大街跑呢，你让我一世英名荡然无存！”邓学安瞟了我一